

（上证B19版）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6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项目名称：广州防爆电器生产基地项目、专业照明生产基地项目
● 变更募集资金安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数额：当期拟为26,500.00万元人民币（以下“万元”、“元”除特别说明外，分别指人民币万元、人民币元）；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项目中的7,890.02万元募集资金将以等额自有资金置换）及相关利息、理财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信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621号”文核准，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荣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A股）募集资金27,749.4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60.00万元，发行价格7.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689.4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35,849.05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453.59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5月18日全部到位。2017年5月19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信会师证字[2017]第21519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二、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9年3月31日，上述两个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初始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初始投入金额的差额	投入进度
广州防爆电器生产基地项目	18,000.00	5,103.13	12,896.87	28.35%
专业照明生产基地项目	8,500.00	2,786.89	5,713.11	32.26%
合计	26,500.00	7,890.02	18,609.98	29.77%

上述两个项目计划投资及实际投资情况如下：
1. 广州防爆电器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广州防爆项目”）
广州防爆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为28,896.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总额为25,896.00万元，流动资金投入为3,000.0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产、购”资产设备、工具器具及其他配套设施等。项目计划建设期为24个月，全部投资回收期期为5.50年，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4.69%。

二、专业照明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专业照明项目”）
专业照明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为13,444.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总额为12,444.00万元，流动资金投入为1,000.0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产、购”资产设备、工具器具及其他配套设施等。项目计划建设期为24个月，全部投资回收期期为5.50年，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4.80%。

三、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影响及安排
（一）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本次拟变更的“广州防爆项目”和专业照明项目两个项目的可行性报告筹备及编制时间为2014年上半年，2017年5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国内行情瞬息万变，专业照明项目的竞争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出于自身发展的考虑，在巩固和加强防爆电器、专业照明领域的国内市场份额领先地位的同时，也积极探索和开拓海外市场，如在香港或设立华荣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或设立华荣科技中东（阿联酋）有限公司和华荣科技中东（南非）有限公司，公司也尝试开拓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具有发展潜力的业务领域，加大对投资及控股上市公司，结合华荣新能源科技产业，发展光伏产业，以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适当延伸。

通过稳步推进主营业务发展，公司上市以来的经营业绩实现平稳增长，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幅%
营业收入	163,127.89	147,945.21	10.26
净利润	15,235.87	12,604.66	20.82
总资产	253,316.86	240,011.33	5.55
净资产	144,284.74	141,104.69	1.53

考虑当前国内防爆电器、专业照明市场竞争状况和需求特征，基于稳健经营的原则，为更合理的配置公司资源，提升整体经营效益，公司经谨慎研究，拟放缓对防爆电器、专业照明业务的投资力度。为稳妥实现资金用途变更，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广州防爆项目”和专业照明项目两个计划为26,500.00万元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项目中的7,890.02万元募集资金将以等额自有资金置换）及相关利息、理财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信息后实际金额为准）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对公司资产结构和业务结构作出的优化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促进公司主营业务长期稳健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广州防爆项目”和专业照明项目两个项目，并拟将计划投入该两个项目的26,500.00万元募集资金（已实际投入项目中的7,890.02万元募集资金将以等额自有资金置换）及相关利息、理财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信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后，将“广州防爆项目”和专业照明项目的募集资金转入公司有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拟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的资金使用安排
2018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屆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目前，尚有1.2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到期。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后，前述理财产品购买的1.26亿元募集资金及理财收益到期后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和补充募集资金专户。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从公司实际情况和需要出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和有关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程序
2019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屆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证券事务就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变更募投项目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7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屆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本次会议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含税），两项合计120万元（含税）。同时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原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法独立承担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高附加的专业服务，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8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2018年度末总股本331,07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621.47万元（含税）。公司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屆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股票代码：00027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9-020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的公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鹏元资信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鹏元”）对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2017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特一转债”）进行了跟踪评级。

中鹏元在对本公司运营环境、经营与竞争、财务实力以及偿债信方式等方面进行了综合分析和评估的基础

证券代码：300207 证券简称：欣旺达 公告编号：欣旺达2019-061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19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

2019年4月24日，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19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1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2018年度报告及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9年4月26日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因公司协助控股股东推进引进国有战略合作事宜，同时协助控股股东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除权限售事宜，另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耗时较于预期，导致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未能按计划期间完成工作，为确保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19年4月30日。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25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分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沙沛峰先生的辞职报告，沙沛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兼新泰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沙沛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沙沛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沙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沙沛峰先生在职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沙沛峰先生辞职后，将由副董事长王卫建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段心烨女士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段心烨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2019年3月1日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批复》（深证局许可[2019]22号），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获得核准。据此，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职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25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分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沙沛峰先生的辞职报告，沙沛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兼新泰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沙沛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沙沛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沙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沙沛峰先生在职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沙沛峰先生辞职后，将由副董事长王卫建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段心烨女士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段心烨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2019年3月1日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批复》（深证局许可[2019]22号），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获得核准。据此，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职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25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分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沙沛峰先生的辞职报告，沙沛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兼新泰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沙沛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沙沛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沙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沙沛峰先生在职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沙沛峰先生辞职后，将由副董事长王卫建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段心烨女士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段心烨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2019年3月1日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批复》（深证局许可[2019]22号），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获得核准。据此，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职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25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分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沙沛峰先生的辞职报告，沙沛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兼新泰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沙沛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沙沛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沙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沙沛峰先生在职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沙沛峰先生辞职后，将由副董事长王卫建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段心烨女士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段心烨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2019年3月1日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批复》（深证局许可[2019]22号），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获得核准。据此，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职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25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分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沙沛峰先生的辞职报告，沙沛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兼新泰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沙沛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沙沛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沙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沙沛峰先生在职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沙沛峰先生辞职后，将由副董事长王卫建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段心烨女士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段心烨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2019年3月1日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批复》（深证局许可[2019]22号），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获得核准。据此，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职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25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分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沙沛峰先生的辞职报告，沙沛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兼新泰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沙沛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沙沛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沙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沙沛峰先生在职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沙沛峰先生辞职后，将由副董事长王卫建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段心烨女士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段心烨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2019年3月1日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批复》（深证局许可[2019]22号），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获得核准。据此，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职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精制 公告编号：2019-025

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分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沙沛峰先生的辞职报告，沙沛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兼新泰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沙沛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沙沛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沙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沙沛峰先生在职期间认真负责、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沙沛峰先生辞职后，将由副董事长王卫建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2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段心烨女士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段心烨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2019年3月1日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批复》（深证局许可[2019]22号），段心烨女士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获得核准。据此，段心烨女士正式履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任期至本届